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6 日(周四)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6 日(周四)。具体投票时间如下：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6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证券代码：300526

证券简称：中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3 月 30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3 月 3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 1 号广场南区 T7 第 16 层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5,100万与陈学东、安徽瑞和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和智”）等共同增资江苏云智星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瑞智中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智中和”）。公司拟在本次增资的同时提名云智星河、瑞和智的实际控制人高宗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故云智星河、瑞和智与公司构成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8条，“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参照本规则第7.1.10条的规定披露评估或者审计报告。”2022年3月8日，瑞智中和尚未出具其2021年度审计报告，未达到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条件，故公司延迟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鉴于瑞智中和已于2022年3月15日出具了其2021年度审计报告，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证券代码：300526

证券简称：中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3），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4月1日上午12: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0755-83571291）到公司。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1号广场南区T7第16层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签到入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83571281

传真：0755-83571291

邮箱：ZQGF66@163.com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1号广场南区T7第16层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证券代码：300526

证券简称：中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526；投票简称：中潜投票

2、议案设置与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4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6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6 日下午 3:00。

证券代码：300526

证券简称：中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300526

证券简称：中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附件 2：

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潜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	反	弃
			意	对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代表本人进行表决。（注：请委托人在权限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议案进行表决。）。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